

致力減少考試評分上的作弊

駐舊金山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文化組

提供日期：100 年 9 月 20 日

教育者的作弊因為最近在亞特蘭大與費城爆發的醜聞引起了大眾的注意。美國政府開始重視如何在標準化考試的評分中達到公平。

在即將生效的法條中，美國各州的考試必須在州內同一天執行以確保考試的公平性。此外，州考試的監考人員與評分人員必須證明他們是受過訓練且是遵守考試安全步驟。

紐約州的教育部長跟評議委員會表示，考試的防弊措施還有很多尚未做好，考試作弊的風險仍然太高。

標準化測驗現在為學校廣泛使用，教師與校長們都認為這些測驗的防弊是很急需的。

某些比較大的改變還需要評議委員會的同意。其中一項是不讓教師們評改自己學生的考卷，甚至不能監考自己學生的考試。同時教育改革委員會也希望評議委員會能授權州政府開始找尋獨立的調查員，以檢驗這些措施目前預防作弊的成效如何。

選擇題方面，可考慮用電腦分析修改痕跡，以檢驗是否有竄改答案之嫌疑。至於文章方面，教育改革委員會盼州政府能考慮輪值系統，如此能讓所有的文章都在校外批閱。為了調查方便，試卷應該要保存在州內至少 1 年才能銷毀。

紐約州的教育官員也表示這些防弊措施很有道理，因為這才能證明每年花在批閱試卷的 2,000 萬美元不是直接到州政府其他費用去。

另一方面，許多教育家也開始質疑用標準化測驗衡量學校的成效是否可行。成績考試分數常被用來評估老師的教學成效，造成教師會對分數過於在意，因而造成讓教師竄改成績的誘因。許多學校的改革者都主張，好看的考試成績並不一定能反映出好的教學品質。

資料來源：The New York Times

(<http://www.nytimes.com/2011/09/09/education/09cheat.html?ref=education>)